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瓷股份”或“公司”）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华瓷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9 号)核准，公司向 15 名特定对象发行了 40,091,63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7.46 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股份 40,091,638 股，总股本由 251,866,700 股增加至 291,958,338 股。

本次发行股份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本次发行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醴陵市致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誉投资”）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

不得转让；除致誉投资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限售期（月）
1	广东恒阔投资有限公司	8,591,065	6
2	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213	6
3	株洲市北斗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213	6
4	华富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8,213	6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48,224	6
6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 16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718,213	6
7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78,235	6
8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财富朱雀长盈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718,213	6
9	南昌国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749,140	6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27,376	6
11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63,688	6
12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33,676	6
13	襄阳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832,760	6
14	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赣金慧江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8,196	6
15	致誉投资	1,718,213	18
	合计	**40,091,638**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如下：

序号	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名称
1	广东恒阔投资有限公司
2	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株洲市北斗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华富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 16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序号	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名称
7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财富朱雀长盈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9	南昌国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	襄阳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4	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赣金慧江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登记的股票账户名称。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14名股东承诺认购所获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后续追加其他与股份锁定相关的承诺。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前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未发生公司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1月12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38,373,42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14%；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14名；

4、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广东恒阔投资有限公司	8,591,065	8,591,065	2.94%
2	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213	1,718,213	0.59%
3	株洲市北斗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213	1,718,213	0.59%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	华富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8,213	1,718,213	0.59%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48,224	2,348,224	0.80%
6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伯乐定增 16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718,213	1,718,213	0.59%
7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78,235	2,978,235	1.02%
8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财富朱雀长盈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718,213	1,718,213	0.59%
9	南昌国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749,140	2,749,140	0.94%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27,376	5,727,376	1.96%
11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63,688	2,863,688	0.98%
12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33,676	2,233,676	0.77%
13	襄阳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832,760	1,832,760	0.63%
14	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赣金慧江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8,196	458,196	0.16%
	合计	**38,373,425**	**38,373,425**	**13.14%**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因法律法规或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限制转让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截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5,122,139	15.46	-38,373,425	6,748,714	2.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6,836,199	84.54	38,373,425	285,209,624	97.69
总股本	291,958,338	100.00	-	291,958,338	100.00

注 1：致誉投资承诺所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以及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致誉投资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股票已办理自愿锁定手续。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本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瓷股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股份解除及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_____

习歆悦 白林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9 日